

高雄市立嘉興國中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藝術才能班 第 2 次

教學研究會議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4 月 29 日 12 時 35 分

二、地點：美一教室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朱有瑞 主任

紀錄：陳靜芳 老師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五、業務報告：

(一) 藝才班新生報到已於 4/12 辦理完畢，報到錄取人數 30 名。

(二) 105 年高雄市美術班教育成果展，4/22~4/27 於科學工藝博物館 1 樓展出。

(三) 為加強三年級術科應考能力，預計暑假暑期活動開設兩節書法課程。

星期二、星期三下午則開設暑假美術育樂營，加強素描、水彩、水墨課程。

下午課程目前調查參加人數約 10 人。

(四) 4/28(四)下午將到岡山高中圖書館佈展，行銷本校藝術才能班。

(五) 升高中美術班於 6/13~6/17 報名。請相關老師協助提醒學生準備資料。

(六) 教育優先區已請購一座噴釉台。陶藝老師建議申請一件帆布遮蓋，有利於妥善保管使用。

(七) 下學年藝才班術科配課表如附件一，請任課老師參閱。

(八) 為行銷學校美術班，家長會支出經費設立嘉興國中美術獎，已發文給鄰近七間國小畢業班，增加國小畢業典禮獎項，已達行銷之效。

六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：暑假四周，星期二、星期三下午開設暑假美術育樂營，加強素描、水彩、水墨課程。請任課教師商議上課時段。

決議：陳靜芳老師：素描課 3 次(9 節)、

林婉婷老師:水墨課 3 次(9 節)、

林佳燕老師:水彩課 2 次(6 節)。

學生上課所需材料用紙，會後由任課老師知會教務處，統一購買。

#### 七、臨時動議：

(一)建議教務處擬定畢業班留校作品辦法。可以將學生的優秀作品留在學生，豐富校園情境布置。

決議：由教務處擬定辦法後，發同意書。留校作品之同學可獲學校頒獎以茲鼓勵。

(二)暑假擬辦小五小四陶藝營，請與竣惟老師商議上課日期、人數、和所需費用。

決議：上課時間:7/6(三)、7/7(四)、7/8(五)上午 9:00~12:00

人數不超過 20 人。

預估學生所需負擔費用約 250 元。

詳細資料，以後續擬定辦法為準。

八、散會： 13 時 05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高雄市立嘉興國中 105 學年 藝術才能班 術科配課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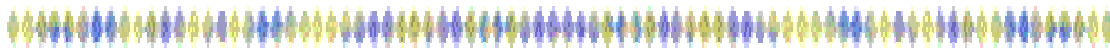
班級	星期	節次	分組	授課教師	分組方式	上課地點	
103 新生 (30 人)			素描 A	林佳燕	不換組	美 2 教室	
			素描 B	林婉婷		美 1 教室	
			素描 C	陳靜芳		美 3 教室	
				水彩	林佳燕	隔週換組	美 2 教室
				水墨	陳靜芳		美 1 教室
				設計	陳靜芳	期中換組	美 3 教室
				版畫	林婉婷		美 1 教室
							書法
陶藝	莊竣惟	美 3 教室					
班級	星期	節次	分組	授課教師	分組方式	上課地點	
203 (17 人)			水彩	林佳燕	隔週換組	美 2 教室	
			設計	林婉婷		美 1 教室	
				素描	林婉婷	隔週換組	美 1 教室
				水墨	陳靜芳		美 3 教室
				書法	莊小苓	隔週換組	美 1 教室
				陶藝	莊竣惟		美 3 教室
班級	星期	節次	分組	授課教師	分組方式	上課地點	
303 (27 人)			素描 A	林佳燕	不換組 以參加和不參加 考試為分組依據	美 2 教室	
			素描 B	陳靜芳		美 3 教室	
				水墨	林婉婷	隔週換組 以參加和不參加 考試為分組依據	美 1 教室
				水彩	林佳燕		美 2 教室
				書法	莊小苓	隔週換組	美 1 教室
				陶藝	莊竣惟		美 3 教室

備註:上課地點，可由同時段分組上課之教師，協調之，並事先通知學生。

高雄市立嘉興國中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藝術才能班 第二次 教學研究會議



地點：美一教室  
時間：104 年 9 月 29 日



地點：美一教室  
時間：104 年 9 月 29 日